

(上接2版)

二是建章立制、常态长效学。先后出台《关于深入推进法治社会建设的实施意见》《法治浙江建设规划(2021—2025年)》《关于在全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等,制定实施民主法治村社创建等专项行动,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要求系统转化为推进各领域法治建设的“必修课”“硬任务”,推动学习贯彻活动常态长效、落地生根。在全国率先出台《浙江省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规定》,将法治宣传教育正式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制度,明确各级各部门普法职责。制定《浙江省持续提升公民法治素养行动纲要》,创新实施精准提升、科学评价、基础保障3项工程,分类施策推动不同群体法治素养提升,让法治精神融入社会肌理,推动全社会法治素养持续提升。

三是统筹兼顾,全面系统学。始终

坚持系统观念,注重协同贯通,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浙江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密结合,与深入开展“两学一做”、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以及党的纪律建设主题教育相互促进,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教育往深里走、往实里走。不断创新宣传阐释载体,打造特色宣讲品牌,构建线上线下融合、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互补的传播矩阵。2020年以来,常态化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八进”活动,分两批发布实践范例34个,始终以典型示范引领学习实践。

四是学以致用、知行合一学。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成效,转化体现为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浙江的行动自觉,切实做到以法治促发展、保民生、护稳定。在科学立法上,坚持“改革发展到哪里,立法就保障到哪里”,在数字经济、共同富裕、生态文明等重点领域加强创制性立

法,以法治固化改革成果、引领社会变革,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法治支撑。在严格执法上,创新开展“最多跑一次”改革,深入实施“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国家试点,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制度,出台全国首部规范行政合法性审查工作、公平竞争审查领域的政府规章,率先开展县乡(街道)行政合法性审查改革,执法效能显著提升,法治政府建设走在全国前列。在公正司法上,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纵深推进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深化司法领域“当事人一件事”集成改革,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在法治基层基础上,创新发展“后陈经验”等基层民主法治形式,注重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深挖和合文化、永嘉学派法治基因,建成“五四宪法”历史资料陈列馆等“红色+法治”教育基地,实现县乡村三级法治场馆全覆盖,有力推动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持续提升。

(三)

今年是法治浙江建设20年,是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取得决定性进展、率先呈现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生动图景的重要之年。站在新起点上,我们要深入贯彻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深刻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最新实践要求,以更高水平的法治浙江保障中国式现代化浙江先行。

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把牢法治浙江建设的政治方向。“道路就是旗帜、道路就是方向”。新征程上,我们要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始终保持昂扬状态、矢志接续奋斗,努力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浙江。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在事关全面依法治国的大是大非的问题上把好方向、增加定力。要继承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善于从浙江悠久历史传统和丰富文化资源中找寻法治变革的思想火光、智慧启迪,始终保持法治浙江的鲜明底色、人文底蕴、创新理念。要深刻领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背后的基本立场、观点和方法,旗帜鲜明地贯彻好“两个决不”,自觉抵制西方错误的法治思潮和言论,不断彰显党领导人民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促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的法治自信。

要对标落实“建设更加完善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更高水平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目标任务,明确更高水平法治浙江的内涵标准。“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领域的一场深刻革命”“法治体系是国家治理体系的骨干工

程”。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全面依法治国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予以有力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总体格局基本形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不断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越走越宽广。新征程上,我们要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对标“更加完善”“更高水平”的目标任务,对照中央和省委“十五五”规划的发展要求,进一步明晰建设更高水平法治浙江的“高”内涵是什么、标准有哪些,精准谋划好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我省法治建设的总体要求、核心指标和关键举措。要深刻把握“八八战略”蕴含的主旨性导向、方法论精髓,持续推进法治领域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用法治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要积极践行“更加注重法治与改革、发展、稳定相协同,更加注重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的发展理念,聚焦聚力高质量发展这一根本任务。进入新阶段,“人民群众不仅对物质文化生活提出了更高要求,而且在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两个更加注重”积极回应了人民群众新要求新期待,深刻揭示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新理念新要求。新征程上,我们要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浙江“4+1”重要要求和省委“132”总体工作部署,紧扣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这一核心任务,更好发挥法治保障“六个重点突破”“八个聚焦聚力”的积极作用,深入实施法护创新、法助共富、法促开放、法润文化、法育青蓝,一体推进平安浙江法治浙江建设,以更高水平的法治浙江保障

中国式现代化浙江先行,不断巩固我省在推进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高品质生活方面的先发优势和整体胜势。

要紧紧围绕“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全面推进国家各方面工作法治化”的实践要求,全面深化法治领域改革。“全面依法治国是一个系统工程,要整体谋划,更加注重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全面”,不仅体现在领域对象上的全覆盖,“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把法治思维法治方式贯穿治国理政和管党治党始终,更要在全过程、各方面上持续发力、协同推进。新征程上,我们要深学笃行习近平法治思想,聚焦聚力破解“两个全面推进”的堵点痛点问题,全面加强党对依法治国的领导,建立健全法治浙江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全面深化法治领域实践改革,奋力打造各领域法治实践典范,以更加高效协同的运行体系、更具示范意义的成果品牌,不断厚实更高水平法治浙江的发展成色、整体质效,合力开创法治浙江建设新局面。

(褚国建、谢遥,省委党校法学教研部教师、浙江省国家工作人员法治素养研究中心研究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
宪法

宪法宣誓